

证券代码：002800

证券简称：天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73

##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注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10月10日，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中小板管理部”）发出的《关于对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中小板关注函【2018】第350号，以下简称“关注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就重大诉讼事项（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重大诉讼进展公告》）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要求公司在2018年10月15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中小板管理部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关注函》后，积极组织各相关方及中介机构共同对《关注函》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查。由于公司监事、独立董事需要对核查的相关问题发表意见，且保荐机构也需要对相关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。因此，预计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。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对于《关注函》的回复及对外披露延期至2018年10月20日前完成。

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15日